

# 加快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 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浙江篇章贡献嘉兴法院力量

涂冬山



党的二十大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布局中突出法治保障,首次对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作出专题部署,指出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的一场深刻革命,要求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充分体现法治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不可或缺的重要保障,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依托。

公正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法院作为国家审判机关,必须依靠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的现代化,推动在更高水平上实现“准确认定事实、精准适用法律、促进公平正义”,在此进程中,必须坚持主动服务和融入中国式现代化历史进程,与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两步走”的战略安排,同步推进、同频响应、同域深化。经过一周的省管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学习思考,深刻体会到,围绕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嘉兴新篇章的目标要求,要在六个维度持续促进现代化的审判能力和审判体系建设。

一要以更高站位把牢政治方向,全面提升政治素养能力。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关键是要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这一最本质特征、最根本保证、最坚强依靠。人民法院作为国家审判机关、政治机关,必须要坚持党的绝对领导,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每一个案件中看到背后有人心、有政治,坚决做到站稳立场、把稳方向,不偏不倚走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指引法院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阔步向前。

二要以更好质效实现公平正义,全面提升司法业务能力。坚持笃学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切实增强系统抓、抓关键、补短板、防风险的战略考量。要进一步突出问题导向,正视嘉兴向万亿元产值跨越中带来的机遇和挑战,法院本身仍面临的队伍结构性问题,以及社会整体对规范诉讼秩序、维护司法权威的合力还有不足等问题,我们将坚持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从短板抓起,推动工作实现大提升、大发展;要进一步牢固树立正确司法理念,全面把握和处理讲好政治与讲法治、能动司法与被动司法、诉源治理与立案登记制等辩证关系,努力实现法律效果、社会效果和政治效果有机统一;要进一步推进质量建设年活动,充分发挥“质效智控平台”一屏统览、闭环管控的系统统筹作用,加强案件全生命周期质量管控,让“立审执破”各环节衔接配合更紧密,努力用更高的效率、更优的质量实现公平正义。

三要以更大作为服务发展大局,全面提升法治保障能力。随着现代化进程的全面深化,只有对人民群众充分保障“法无禁止即可为”,对公权力严格执行“法无授权即禁止”,才能切实让干部敢为、地方敢闯、企业敢干、群众敢首创,全面激发全社会干事创业活力,于变局中开新局、在危机中育新机。我们将系统性落实“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部署,全面聚焦省委“三个

一号工程”,坚持以严格公正司法将“两个毫不动摇”全面落实到每一起案件,以充分实质的平等对待,全面贯彻各类市场主体法律地位平等、权利保护平等和发展机会平等;坚持以善意规范的司法措施,准确把握并严格执行产权保护司法政策,让企业和企业家真正放心、安心;坚持以真心用心的司法服务,着力解决企业和企业家反映最强烈、最担心的问题,以更亲清的政商关系、更务实的司法政策、更精准的服务保障,擦亮“浙里最嘉”营商环境嘉兴名片。

四要以更实举措践行司法为民,全面提升服务群众能力。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打江山、守江山,守的是人民的心。必须要更加坚定站稳人民立场,始终坚持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感受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深化司法公正评价体系建设,发挥嘉兴法院“大监督”工作机制优势,让人民群众成为法院工作好坏的最高评判者,时时刻刻帮助监督提升法院工作。要深化司法领域“当事人一件事”改革,努力用最少的程序解决每一个纠纷。要推动为群众办实事常态化长效化,健全适老助残扶弱诉讼服务机制,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完善综合治理执行难长效机制,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把公平优享的司法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让人民群众成为法治中国建设的最大受益者。

五要以更深层次推进司法改革,全面提升创新破难能力。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严格公正司法,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等部署,坚持以改革的思维和办法解决改革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更加主动融入党委领导下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大格局,健全示范性诉讼与涉众涉稳类型化矛盾纠纷化解机制的衔接,深入考察每一起司法案件背后的矛盾背景、问题根源,发挥司法建议、数助决策报告的参谋作用,努力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域,深化打造“息事罢讼”的嘉兴实践品牌。要更加发挥“跨域审判资源协同”应用为牵引的审

判能力协同提升作用,推动长三角地区法院的司法执法协同改革更加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纵深推进。要更加务实开展调查研究,聚焦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民事案件繁简分流等重点改革实效,科学谋划下一步司法体制改革的主要方向、重点内容和具体举措,让改革效能更加充分释放。

六要以更严要求建设过硬队伍,全面提升持续发展能力。按照锻造政治过硬、本领高强、作风优良的精兵劲旅要求,我们将始终把法治人才培养作为一项长期的、系统的基础性工作。要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轮训长效机制,牢固树立自信自立,坚决打破“现代化就是西方化”的迷思,融合中国的国情与治理传统,在创造人类文明新形态中贡献法治文明新形态。要大力弘扬新时代人民法院文化,引导干警德法兼修,让每一起办案兼顾国法天理人情,切实引领德恶扬善的正义观、诚实守信的价值观、公平公正的法治观,推动法律原则精神与群众朴素情感的有机统一,促进社会文明进步。要推动解决法官逐级遴选、员额动态调整、三类人员交流使用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一步落实好法官单独职务序列等改革,加强实战考验、专业训练和职业保障,让广大干警心无旁骛投入审判执行工作,守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防线。

肩负着新时代新征程的使命任务,我们将立足“初心之地潮涌之地枢纽之地和美之地勤廉之地”,坚决扛起使命担当,坚持以法治为关键抓手深入实施“八八战略”,以法治先行奋进“两个先行”,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的实践风采展现于“重要窗口”,为打造现代化的审判能力和审判体系而矢志奋斗,以司法之力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嘉兴新篇章赋能添彩。(作者系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诸暨润科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和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诸暨润科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金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补充协议》,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合法拥有的本公告项下资产(包括债权及担保权利)已依法转让至上海金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特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

(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上海金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履行相关义务。上海金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资产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上海金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或法院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0571-87836732、1370684599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诸暨润科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金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0日

### 标的债权清单

基准日:2022年4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务人	本金余额	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等	担保人	抵押物
1	凯翔集团有限公司	44,594,469.78	93,476,496.03	浙江凯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凯翔名都项目土地使用权(权证号:诸暨国用(2011)第00100864号)
2	凯翔集团有限公司	71,034,366.25	87,817,802.89	浙江凯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诸暨凯翔经贸有限公司、双双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暨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陈建明	1、凯翔名都项目土地使用权(权证号:诸暨国用(2011)第00100905号); 2、诸暨大唐镇雍平路三处商业房产(权证号:诸字第F0000053702号、诸字第F0000053703号、诸字第F0000053704号); 3、诸暨市暨阳街道下坊门桂园27幢1单元1302号的住宅(权证号:诸字第F0000002375号)

注:1、上表仅列示截至2022年4月30日的债权本金余额及利息余额。债务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上海金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项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

2、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3、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约定或法院确权金额为准。

##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长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长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合同编号:01ZX2022031-5),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害赔偿权)依法转让给杭州长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长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联合

公告通知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杭州长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继承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杭州长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5167797933

杭州长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8358525532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长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0日

序号	贷款银行	借款人	债务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人
			本金(暂计算至2023年2月7日)	欠息(暂计算至2023年2月7日)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浙江芬利袜业有限公司	52,741,578.73	45,922,875.70	江苏万晟实业有限公司、浙江芬利袜业有限公司、浙江芬利袜业针织内衣有限公司、刘卫高、刘文玲、浙江百思得彩印包装有限公司、祝利群、路雨萍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借款人、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清单仅列示截至2023年2月7日的债权本金余额、账面欠息余额等的暂估值,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受让方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项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4、上述债权已经法院判决并已强制执行【诉讼案号:(2019)浙07民初293号;执行案号:(2020)浙0782执8117号】。